

成都体育学院文件

成体资〔2020〕3号

成都体育学院关于开展二级部门（单位） 资产管理工作的考评的通知

校内各单位：

为加强规范学校资产管理行为，提升校内各部门（单位）资产管理水平和采购质量，推动学校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提升，从2020年开始，按财政年度对校内各部门（单位）资产与采购管理工作情况开展考评。现将有关问题通知如下：

一、考评范围

校内各部门（单位）资产管理及采购工作纳入学校每年对各部门（单位）工作考评的内容之一，具体参与考评的部门（单位）以学校公布范围为准，教学单位与非教学单位分别考评。

二、考评指标

（一）资产管理指标，满分70分，考评有固定资产的所有校内部门和单位。

1、制度执行（15分），考评部门（单位）贯彻执行国家和学校固定资产、存货资产、无形资产管理制度的情况。

2、资产配置（15分），考评部门（单位）新增固定资产（新增10万以上仪器设备）的合理性、规范性，部门（单位）闲置资产的利用率。

3、日常管理（20分），考评各部门（单位）利用资产信息系统管理资产情况、本部门（单位）固定资产日常使用管理的科学性及其维修维护情况。

4、资产清查（15分），考评部门（单位）名下固定资产的安全、完整情况。

5、资产处置（5分），考评部门（单位）名下固定资产报废处置的规范性。

（二）采购管理指标，满分30分，只考评当年有采购预算的部门（单位）。

1、计划申报（10分），考评部门（单位）采购前期准备情况及采购计划申报及时性、准确性。

2、制度执行（10分），考评部门（单位）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执行国家和学校采购制度、流程情况。

3、采购实施（5分），考评部门（单位）采购项目需求制定的准确性、完整性、合规性及效率情况。

4、执行进度（5分），考评部门（单位）名下采购预算资金的执行进度。

（三）加分项：教学单位加分项最多加10分，非教学单位最多加4

分。

1、设备共享（3分），考评教学单位10万以上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开放共享情况，即执行《成都体育学院教学科研仪器设备管理及共享办法》（成体院【2019】259号）的情况。

2、设备绩效（3分），考评教学单位10万以上教学科研仪器设备使用绩效，即执行《成都体育学院贵重仪器设备使用效益及管理考核暂行办法》（成体院【2019】260号）的情况。

4、采购管理绩效（4分），考评当年有采购预算的部门（单位）的采购项目执行效率。

三、考评内容及考评得分计算方法

（一）考评内容及分值

每项考评指标的具体内容及分值由资产管理处制定，可结合当年工作重点、上一年度考评情况实时调整，调整情况于考评当年的年初公布。

《2020年度成都体育学院二级部门（单位）资产管理考核评表》见附表。

（二）考评得分计算方法

按学校确定的“资产管理考评权重”x%计算：

1、教学单位

（1）有采购预算的教学单位：资产管理考核最终得分=本表考评实际得分÷本表满分（110）×资产管理考评权重x%×100；

（2）没有采购预算的教学单位：资产管理考核最终得分=本表考评实际得分÷本表满分（76）×资产管理考评权重x%×100；

2、非教学单位

(1) 有采购预算的部门(单位): 资产管理工作的年终考核最终得分=本表考评实际得分÷本表满分(104)×资产管理考评权重x%×100;

(2) 没有采购预算的部门(单位): 资产管理工作的年终考评最终得分=本表考评实际得分÷本表满分(70)×资产管理考评权重x%×100;

四、考评时间及流程

每年年底前,部门(单位)自评并填制《成都体育学院二级部门(单位)资产管理工作的考核评表》,向资产处提交相关证明资料。资产管理处参考部门(单位)自评表,结合实际工作中掌握的情况,确定最终考评得分后,折算为资产管理工作的权重得分,提交学校考评小组。

附件: 1、成都体育学院二级部门(单位)资产管理工作的考核评表(教学单位)

2、成都体育学院二级部门(单位)资产管理工作的考核评表(非教学单位)

成都体育学院资产管理处
资产管理处
2020年3月23日



成都体育学院资产管理处

2020年3月23日印发
